

延期申請書

主旨：請准予展延檢查日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貴局 108 年 7 月 18 日桃稅消字第 1080000001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 貴局原通知本公司應於 108 年 8 月 2 日前往受檢合約書、應稅憑證等課稅資料，茲因 業務繁忙 之故，請准予展延至 108 年 8 月 28 日受檢為荷。

此 致

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

申請人：○○工程有限公司

○○工
程有限
公司印

(蓋章)

統一編號：XXXXXXXX

負責人：王小明

王小
明印

(蓋章)

地 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 2 段 179 號

電話 / 行動電話：(03)3326181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7 月 29 日